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第 294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摘要

一、時間：107 年 6 月 29 日上午 9 時 30 分

二、地點：本會第 1 會議室

三、主席：陳主任委員明通

記錄：蕭科員廷偉

四、出席：行政院鄧政務委員振中（楊大慶代） 行政院羅政務委員秉成（林邑軒代） 行政院卓秘書長榮泰（譚宗保代） 內政部葉部長俊榮（沈淑妃代） 外交部吳部長釗燮（蔡明耀代） 國防部嚴部長德發（康世宗代） 財政部許部長虞哲（彭英偉代） 法務部邱部長太三（孟玉梅代） 經濟部沈部長榮津（甘薇璣代） 交通部賀陳部長旦（鐘清達代） 文化部鄭部長麗君（林慧芬代） 衛生福利部陳部長時中（賴麗瑩代） 勞動部許部長銘春（林三貴代） 科技部陳部長良基（鄒幼涵代） 中央銀行楊總裁金龍（吳坤山代）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李署長應元（陳咸亨代） 海洋委員會黃主任委員煌輝（龔光宇代） 國家發展委員會陳主任委員美伶（何全德代）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顧主任委員立雄（鄭貞茂代）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主任委員聰賢（陳俊言代） 原住民族委員會夷將·拔路兒主任委員（鍾興華代） 客家委員會李主任委員永得（范佐銘代）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詹主任委員婷怡（陳子聖代） 國家安全局彭局長勝竹（代理人出席） 邱副主任委員垂正

五、列席：國安會傳諮詢委員棟成 軍情局劉局長德良（代理人

出席) 調查局蔡局長清祥(代理人出席) 海基會張董事長
小月(蔡孟君代)

六、主席致詞暨兩岸關係與政府大陸政策分析(略)

七、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准予備查。

八、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

決定：洽悉。

九、報告事項

(一) 外交部提：「川金會」國際輿情彙析報告。

決定：

1. 本案洽悉。

2. 感謝外交部提供「川金會國際輿情彙析」報告資料。「川金會」深受國際矚目，對朝鮮半島及亞太區域情勢的發展與演變影響甚巨，須作長期性、持續性之觀察。本會及相關機關將持續蒐整國際輿情資訊，密切注意相關情勢發展，並適時提供政策研析供參。

(二) 本會提：近期國際社會對香港人權自由觀察評估。

決定：

1. 本案洽悉。

2. 香港在移交前，雖無政治自由，但在經濟與社會都有相當程度的自由。近年我們清楚看到香港的金融、公民等經濟社會自由大幅限縮，尤其中共極權專制變本加厲，透過建立社會信用體系控制人民，缺乏任何制約的力量

得以恣意妄為。兩岸的對比讓我們更清楚感受民主自由的可貴。

3. 本會將持續關切香港人權自由發展情況，並提供相關機關參考。希各部會在與香港政府相關單位互動中，如果有相關訊息，能即時通報，作為本會政策參考。

(三)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提：「2018 大陸臺商端午節分區座談聯誼活動」辦理成效專案報告。

決定：

1. 本案洽悉。
2. 有關海基會改變今(107)年大陸臺商端午節座談聯誼活動辦理形式，以多場次小型、閉門、具特色的分區座談進行，深獲臺商肯定，感謝海基會的費心規劃及安排，也請海基會繼續努力做好各項協助臺商的服務工作。
3. 有關今年端午節座談會建議事項，請相關主管機關積極研議提出回應說明，請海基會彙整提供臺商參考。

十、討論事項

本會提：「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93 條之 1 修正草案。

決議：

1. 本案照案通過，感謝相關機關在修法過程中提供寶貴意見及協助，讓本次修法更為完整周延，後續將循法制作業程序，報請行政院函轉立法院審議。
2. 請經濟部(投審會)及金管會(證期局)配合本條文之修正

內容及實施日期，訂頒陸資違法在臺從事投資行為之裁罰基準，以利後續執行。

3. 為利本修正草案儘快通過立法院審議，請金管會及經濟部會同本會適時向社會各界及立法委員溝通說明，並爭取支持。

十一、臨時動議（無）